## 附件十三

## 嘉南藥理大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學生社團活動指引

- 一、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武漢肺炎)因應指引:公 眾集會」、嘉南藥 理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「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公眾 集會管理措施」,以及校園防疫小組會議記錄,編訂「嘉南藥理大學因應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學生社團活動指引」(以下簡稱本指引)。
- 二、學生社團辦理之活動,參與人數超過 100 人之室內活動,應於 E 化系統提交活動企劃書時,一併繳交「嘉南藥理大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學生社團活動檢核表」,未提供或未照實填寫的活動,一律退件且該活動不可辦理。戶外活動及 100 人以下之室內活動可免繳,但仍需依檢核表自行做好防疫措施。所需採取之防疫措施,得視集會活動之形式及人數彈性調整。
- 三、非屬急迫且必要之大型室內活動,建議照教育部指示暫緩辦理,如評估後 照常舉行,則須加強防疫因應措施,並參考本校「嘉南藥理大學因應嚴重 特殊傳染性肺炎公眾集會管理措施」與本指引決定是否照常舉辦;室外活 動原則上可照常舉行,惟必須加強防疫因應措施。
- 四、活動辦理完成後上網填寫「嘉南藥理大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學生社團活動人員清單」調查,並下載「嘉南藥理大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學生社團活動人員清單」Excel電子檔,將所有參與活動人員之個人資料完整填入後,繳交電子檔至課外組備查,以便發現確診病例時可追溯參與人員,如未填寫表單及未繳交人員名單電子檔之社團或單位,除追蹤填寫與繳交狀況外,將視情節輕重取消後續該社團或單位所申請辦理之所有活動。
- 五、各社團辦公室或相關公共空間,須自行清潔、消毒與管理,若疫情擴大時 視需要依據校方規定之檢核方式,由課外組及學生會派員實施定期檢查。
- 六、當學校發生確診病例時,暫停各項活動,包括社團、校際及各類大型集會活動。

學務處課外活動組關心您